

# 关于调整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

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5]年[11]月[19]日证监许可[2025]2570号《关于准予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募集，原定募集期为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24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山证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拟任基金管理人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拟任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调整为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26日。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其他有关信息：

- 1、客户服务电话：95573、 0351-95573
- 2、公司网址：<https://szzg.sxzq.com/>
- 3、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等指定网站查询本基金的发行文件，了解本基金的其他详细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0日